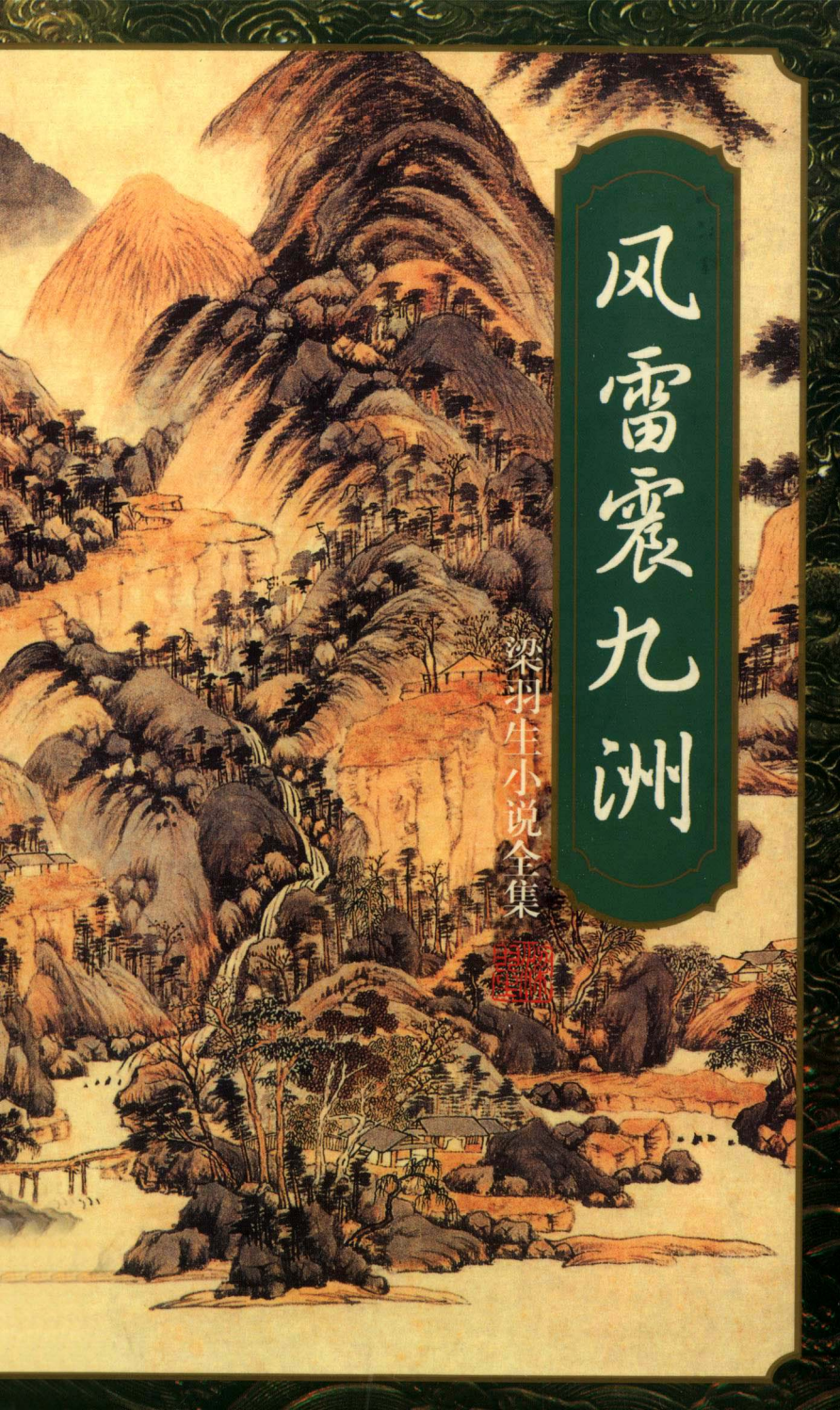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风雷震九洲

梁羽生小说全集





梁羽生小说全集

# 风雷震九洲（下）

（香港）

梁羽生 著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风雷震九洲 下 / 梁羽生著. — 广州: 广东  
旅游出版社; 花城出版社, 1996.3

(梁羽生小说全集; 49)

ISBN 7-80521-644-4

I . 风… II . 梁… III . ①侠义小说 - 中国 - 现代  
②长篇小说 - 中国 - 现代 IV . I 247.58

广东旅游出版社  
花城出版社 出版

(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之一, 邮编: 510600)

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省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
850×1168 毫米32开30.375印张734千字

2001年7月第2版 第1次印刷

定价: 46.00元(上、中、下)

(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)

## 第三十八回 豪杰横刀歼小丑 奸人指路捕孤儿

李光夏要报当年受骗之辱，一招得手，跨步进刀。羊吞虎喝道：“好小子，你还要性命不要？”化抓为掌，反手劈出，掌力一吐，李光夏胸口登时就似给人打了一拳，身形摇晃，不由自主地退了三步。竺清华一惊之下，冒险扑攻，刀剑联防，这才稍稍阻遏了羊吞虎的攻势。

要知羊吞虎在“祁连三兽”之中虽然排行第二，但武功却是数他第一。竺、李两人的本领虽是出乎他意料之外，但认真厮拼起来，却还不是他的敌手。幸在李光夏是朝廷所要缉捕的钦犯之子，羊吞虎只能将他生擒，不能将他杀死，有了这一重顾忌，竺、李二人联手，还可以勉强与他周旋。

与祈圣因交手的那个贺兰明，身为御林军副统领，在御林军中是数一数二的高手，武功比羊吞虎更强，解了祈圣因几招之后，杀得性起，哈哈笑道：“难得碰到使鞭的行家，看来咱们倒是旗鼓相当的好一对呢。好，我就与你认真较量较量吧！”

语带双关，颇涉轻薄。祈圣因大怒，长鞭一抖，矫若游龙，鞭梢点穴，鞭身缠颈，一连几招，招招都是杀手。贺兰明钢鞭一振，呼呼风响，把祈圣因的招数尽都化解，反打过来。嘻嘻笑道：“千手观音，你怎的没有一点惺惺相惜之心，下得如此辣手？幸亏我没给你打着！”

原来两人虽是同样使鞭，但家数却是截然不同，祈圣因使的是金丝软鞭，贺兰明使的则是水磨钢鞭。祈圣因的软鞭胜在较为灵活，但贺兰明功力却要胜她一筹，钢鞭正合于气力强者

使用。一柔一刚，斗在一起，祈圣因竟然无法使出以柔克刚的神鞭绝技。

贺兰明笑道：“你的鞭法胜不了我的，何必再打下去？我带你去见你的丈夫吧。嘿，怎么你还要打？你当真想做小寡妇吗？哎，对啦！尉迟炯这丑汉子本来就配不上你。你是不愿意再见他啦！”

祈圣因柳眉倒竖，蓦地喝道：“狗贼，叫你知道我的厉害！”话声未了，手中蓦地多了一把精芒耀目的短剑，左鞭右剑，指东打西，指南打北，登时向贺兰明展开了暴风骤雨般的攻击。

祈圣因绰号千手观音，又称“鞭剑双绝”，暗器、鞭法、剑法都是一等一的功夫，如今鞭剑并用，不必再加暗器，已是非同小可！贺兰明功力虽然较高，但在她两种不同性能的兵器的奇幻招数迫攻之下，却也只能有招架的份儿了。

但祈圣因虽然占得上风，要胜贺兰明也是不易。而且在她占得上风的时候，竺清华、李光夏那边却是越来越吃紧了。

竺清华剑术虽然精妙，可惜气力不佳，三十招过后，已是汗如雨下，气喘吁吁。李光夏奋勇力战，刀法亦已渐见散乱。

祈圣因长鞭挥舞，短剑翻飞，一连几招狠辣的招数，迫得贺兰明忙于招架，不敢分神。此时羊吞虎也正以雄浑的掌力荡开了竺清华的剑尖，五指如钩，再次向着李光夏的琵琶骨抓下。眼看就要得手，忽觉劲风飒然，祈圣因一声叱咤，已是使出“回风扫柳”的神鞭绝技，尚未回头，反手就是一鞭！

双方的距离本来在三丈开外，祈圣因是向后滑步，突然反手打鞭的。羊吞虎正在得意，想不到这一鞭突如其来，大吃一惊，已是无法拆解，百忙中唯有猛的一提腰劲，将身躯平地拔起，希望躲过这一鞭。饶是他闪躲得快，胫骨亦已着了一鞭，一个倒栽葱跌下。

但当着祈圣因向后滑步，反手打鞭之际，贺兰明身手何等矫捷，趁此时机，也是蓦地一声大吼，飞身追上，唰的便是一鞭！

螳螂捕蝉，须防黄雀在后，祈圣因何尝料不到有此危险？但她为了解竺、李之危，却不能不甘冒此险。这一鞭祈圣因也是躲闪不开，此时她的长鞭已经打出，只能用短剑招架，但短剑使不上劲，却敌不过对方的钢鞭，只听得“嚓”的一响，祈圣因手背现出一道血痕，这还是幸亏她侧身闪躲得宜，仅仅是给鞭梢扫着。

李光夏又是吃惊，又是感动，叫声：“姑姑！”奋不顾身的就来替她招架。羊吞虎在地上一个“鲤鱼打挺”也跳起来了。他被打着胫骨，伤得比祈圣因更重。但他练有一身硬功，虽是受伤，骨头并未断折。竺、李二人忙于为祈圣因招架，错过了可以使得羊吞虎受重创的机会。

祈圣因沉声说道：“快聚拢来，小心应敌。”此时，她已稳住了身形，左鞭右剑，长鞭远攻，短剑则近身防守，处处照顾竺、李二人，抵挡了对方两名高手七成以上的攻势。

双方一变而为混战之后，祈圣因这边是一个大人加上两个还未成年的大孩子，力量还是稍弱一些，不过，已经可以勉强支持了。

双方正在激战之中，入屋搜索的那两个御林军军官业已出来，向贺兰明禀报道：“我们已经仔细搜查过了，屋内并无人影。”贺兰明道：“好，那你们就替我把这两个孩子先拿下来吧。天色快要亮了，咱们可不能再拖延时候啦！”贺兰明为了急于交差，也顾不得御林军副统领的身份了。

这两个军官本领比羊吞虎稍弱，但亦非庸手，最少对付竺、李二人乃是绰绰有余。

这两人一个使链子锤，一个使熟铜棍，都是沉重的兵器，

仗着械重力沉，向着竺清华与李光夏步步进迫，但却不去攻击祈圣因。

祈圣因业已接了贺兰明与羊吞虎七成以上的攻势，很难再分出力量替竺、李招架。竺、李二人年纪小，气力弱，本来就感到不支，怎禁得对方又来了两个生力军，而且是全力向他们攻击的。

正在十分吃紧之际，祈圣因眼观四面，耳听八方，忽又听得屋顶上似有衣襟掠风之声。祈圣因心头一凛：“如今已是应付艰难，倘若多来几个鹰爪，只怕难免落在敌人之手了。罢，罢！与其受辱，毋宁自戕！”

心念未已，只听得贺兰明大喝道：“来者是谁？报上名来！”显然他也发现了夜行人来到，但却不知是友是敌。

话犹未了，只见一条黑影已从瓦背跳了下来，陡地一声大喝，斥道：“无耻狗贼，胆敢在我兄弟家中欺负妇人孩子！”

李光夏一听得这个熟悉的声音，大喜若狂，叫道：“林伯伯，你来了！”那人也是惊喜交集，叫道：“夏侄，是你！”

李光夏一个疏神，“当”的一声，手上的宝刀给链子锤磕得飞上了半空，那人猛地喝道：“住手！否则要你们死无葬身之地！”声如霹雳，使链子锤的那个军官蓦地一惊，左手链子锤打出，竟然失了准头，李光夏一溜烟地跑了出去，那人亦已迈步上来，把身体挡住了李光夏。

贺兰明比那军官更是吃惊，因为他已经知道这人是谁。但仍禁不住问一声道：“来的可是林教主么？”

林清冷笑道：“不错！你们不是四出搜捕我么？如今我自行投到，有本领你们就来拿我吧！”

贺兰明做梦也想不到林清竟敢公然出现在保定城中，心中暗暗叫苦：“早知如此，该多邀几名好手来，如今只好与他一拼了。”

那两个军官未曾见识过林清的本领，见他双手空空，尚未拔出兵刃，心中存了侥幸的念头，想道：“林清是天理教的总教主，要是能够将他擒获，这可是天大的一件功劳。”两人不约而同，都冲了上去。

链子锤先打到林清跟前，林清喝声：“倒！”让过锤头，抓着锤链，那军官虎口流血，果然应声倒地。林清夺过链子锤，振臂一抛，使熟铜棍那个军官叫声：“不好！”登时脑袋开花，跟着也倒下去了。

林清拾起李光夏那柄家传宝刀，仰天大笑三声，说道：“李贤弟，你给鹰爪所害，哥哥如今就拿你这柄宝刀给你报仇，以慰你在天之灵！”

使链子锤的那个军官伤得不算很重，爬起来正想逃走，只见刀光电闪，“咔嚓”一声，一颗人头已是应声而落。林清的刀法之快，实是难以形容。

林清道：“祈弟妹，请退下！”祈圣因道：“好，我把这两个狗贼交与你了。”她深知林清的本领了得，自是用不着她插手帮忙。

羊吞虎见林清一举杀了那两个军官，心中早已慌了。顾不得讲同僚义气，打定了个“三十六计，走为上计”的主意，趁着祈、林二人换防之际，撇下贺兰明，扭头便跑。他人高腿长，几步跑到墙边，一纵身就上了墙头。

李光夏叫道：“林伯伯不能让这厮跑了！他是我的仇人？”林清道：“跑不了！”“呼”的一掌拍出，喝道：“滚下来！”羊吞虎刚刚踏上墙头，只觉一股大力如狂涛般的猛地涌到，就似给一只无形的巨手推下来似的，跌了个四脚朝天。祈圣因的暗器亦已连珠般的发出，登时在他身上穿了几个透明的窟窿，当然是活不成了。

林清一掌拍出，立即迈步进刀，刀光如雪，把贺兰明的身

形罩着。

贺兰明是御林军中数一数二的好手，武功远在羊吞虎之上。此时他虽然亦已气馁，但决不肯俯首就擒，当下打了个“败中求胜”的侥幸念头，一交手便使出了他的看家本领——尉迟鞭法中的杀手绝招。

只见刀光电闪，鞭影翻飞。数丈之内，沙飞石走。贺兰明使的这招鞭法名为“八方风雨会中州”，水磨钢鞭打出，一圈接着一圈，就似波浪般的层层推进，威势也确是骇人。

林清笑道：“技尽于此了么？看刀！”猛地喝声“着”！刀光如练，刹那间便似化作了一道银虹，从水磨钢鞭打成的圆圈中穿进，贺兰明大叫一声，身形箭也似的斜掠出去，原来肩上已是着了一刀。

他虽然着了一刀，轻功还是甚为了得，掠出的方向正是朝着李光夏所在的方向。李光夏在一边正看得出神，他的宝刀已给了林清，手上并无兵器。

祈圣因叫道：“不好！”连忙过去保护，林清早已防备他有此掳人要胁的一着，后发先至，抢到了李光夏身边，喝道：“还想逞凶么？呔，往哪里跑！”

哪知贺兰明忽地中途改了方向，一个倒纵，就上了墙头。原来他用的是“声东击西”之法，故意作势要去掳劫人质，引得林、祈二人都向李光夏那边跑去，这样才好乘机逃跑的，要不然，他的本领再强一倍，也脱不了身。

林清始知上当，眼看贺兰明就要翻过墙头，林清大喝一声，猛地一掌击去，就像刚才对付羊吞虎一样，意欲再次以劈空掌力，击倒贺兰明。

只听得贺兰明“哎哟”一声，从墙头上跳起一丈多高，但是他在半空中翻了一个筋斗，却跌落墙外，而不是像羊吞虎刚才那样的跌落墙内。祈圣因暗器打不着他，跳上墙头看时，只

见贺兰明已经上马跑了。他的坐骑乃是御苑良驹，要追也是追不上的。原来林清的掌力虽然厉害，但贺兰明的功力却要比羊吞虎高得多，而劈空掌力究竟也不如直接打着他的身体，故而他虽然受伤，还能逃跑。

林清道：“可惜，可惜，还是溜走了一个。”祈圣因跳下墙头笑道：“你杀了三个鹰爪孙，也已经够痛快的了！贺兰明这狗贼虽然逃脱，我看他最少要休养十天半月的伤。”

林清抹去了刀上的血迹，把宝刀交还给李光夏，说道：“好孩子，三年不见，你的功夫长进了许多啊。好好的使用你父亲这柄宝刀吧！”李光夏接过宝刀，叫了一声“林伯伯！”不觉眼泪盈眶，万语千言，也不知打哪儿说起。

林清道：“此地不宜久留，咱们出了城再说吧。”此时已是五更时分，但城门尚未打开。保定是直隶省会，不比普通县城，城墙有四五丈高，以竺、李二人的气力，还跳不过去。林清笑道：“我给你们开路，你们跟着我上。”他是可以跳上去的，但他却改用“壁虎爬墙”的功夫，掌心贴着城墙移动，就爬了上去。每爬上五六尺，手指一插，就挖掉两个砖头，好让跟在后面的人，有可以攀缘之处。竺清华也看得好生佩服，悄悄说道：“你这位林伯伯的功夫可真是不错啊，他使的这手大力鹰爪功，不费吹灰之力，我爹爹也不过如是。”

一行四众，出了保定，展开轻功，一口气跑了十多二十里，天色已亮，林清道：“好啊，咱们可以慢些走了。夏儿，你可知道你轩弟的消息么？”

李光夏十分难过，说道：“我在路上曾碰见他，不，他是在布袋里，我还没有见着，不过我却听到他在布袋里叫我。只恨我无能救他。”林清诧道：“他怎的会在布袋里面？”

李光夏将那日遇上杨芄的事情告诉了林清，林清道：“哦，原来他是被鹰爪掳了去了。你是料想他会被鹰爪押上京师，故

而要进京救他的。”李光夏道：“正是。我虽然本领不济，但我已知道我的师父江海天、江大侠此刻正在京师，林伯伯，你知道我的师父吗？”

林清道：“没有会过，但江大侠于我有恩，我已是知道了的。”李光夏尚未知道藏龙堡之事，正想发问，林清却已先问他道：“这位姑娘怎么个称呼，是和你同来的吗？”李光夏替她报了姓名，说道：“她是我的义姐。”林清道：“令尊可是最近出山的竺老前辈、竺尚父么？”

竺清华诧道：“林教主，你怎么知道？”林清笑道：“我看姑娘本领非凡，想必是令尊所授。令尊的绝世武功，我是早已闻名了的。”原来刚才竺清华与李光夏偷偷谈论林清武功，拿来与她爹爹相比的那些说话，林清已经听见，所以一猜便着。

李光夏道：“我爹爹死难之后，我曾得竺老前辈收容，在他家住了年多。”林清笑道：“你的运气倒是不错啊，有这么一位武林异人做你义父，还拜了武功天下第一的江大侠为师。”李光夏道：“可是我到现在还未曾见过我的师父呢。”林清诧道：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李光夏将这几年的经过，扼要的告诉了林清。林清道：“哦，原来如此，怪不得你要冒险上京找你师父了。祈弟妹，你又是怎样来到保定的？准备到哪儿去？听说你已在关外成了家，妹夫是哪一位？何以不和你在一起？”

祈圣因道：“你妹夫不幸落在鹰爪之手，不知生死如何、我也正是要想上京打听他的消息。”当下把他们夫妻的遭遇，也对林清说了。

李光夏道：“林伯伯，你呢？这几年来你在哪儿？现在也是上京去的么？”

林清道：“头一年我躲在藏龙堡张堡主那儿，后来藏龙堡被官军所破，一把火烧成平地。这两年我四方流闯，却是居无定所了。”

李光夏吃了一惊，道：“藏龙堡被官军烧了？张伯伯如何？”林清道：“还幸与我及时逃出。藏龙堡被烧是我们逃出以后的事，听说被烧的那一天，江大侠曾经到过藏龙堡，你的轩弟那时还在藏龙堡中，听说也是江大侠将他救出去的。这是一个被烧得重伤的张家的老家人，在临死之前，传出的说话。真相如何，我们还未知道。”李光夏这才明白，原来林清所说的江大侠于他有恩，指的就是这一件事。

李光夏道：“这真是再巧不过了，我师父此刻正在京师。林伯伯咱们一道进京，既可以向我师父问知确实的消息，又可以帮助祈姑姑营救姑父，这不是一举两得么？”

林清道：“我是要去京师，但我也许不能抽出时间找你师父了，但愿能够幸运碰上。”李光夏道：“哦，原来林伯伯另有要紧之事？”

林清道：“正是有件大事，需我入京策划。祈弟妹，这件事情，或者可以间接有助于你营救丈夫，咱们一起去吧。”祈圣因懂得江湖避忌，她不是天理教的人，自然不便多问，当下说道：“全仗林教主鼎力帮忙，我先在这里谢过了。”林清哈哈大笑道：“都是自己人，客气什么，走吧！”

此时天色已亮，林清看了看李光夏，忽地又笑道：“夏儿，你这样子不行啊！”李光夏怔了一怔，道：“什么不行”林清道：“你到那边小溪照照。”

原来李光夏昨日是扮作一个拾煤球的流浪孩子混进保定的，脸上抹了煤灰，经过一晚混战，汗水冲洗，但又不是洗得很干净，脸上一抹黑、一抹白，形状十分滑稽，就似“花面猫”一般，李光夏临流照影，自己也不禁笑了起来，当下向竺清华要了一条手绢，这才把脸洗干净了。

林清正色说道：“京中遍布朝廷耳目，警卫森严，与保定不可同日而语，你扮作穷孩子，在保定行得通，到了京师，就

行不通了。”李光夏尴尬笑道：“请林怕伯指点。”林清道：“你放心，我自然会给你妥善安排。”

保定离北京约三百余里，他们都是有一身武功的人，在路上虽然不便施展轻功，但走起路来，也要比常人快得多。清晨动身，兼程赶路，到了午夜时分，已抵达北京城外五十里远近的一个小村，村子里有林清预先约好的人接应。

第二日林清给李光夏准备了一套华丽服饰，将他打扮成一个贵介子弟，他自己则打扮成一个外地进京候补的官员，清代捐官风气甚滥，北京城里，这种候补官员多于过江之鲫。他们四人，冒充作家人，打着“候补道”的官衔，坐了四乘轿子，混进北京。果然躲过了鹰爪的注意。连假扮成“轿夫”的十六名天理教中的头目，也都一并混进城了。

京城里有天理教的秘密分舵，是从一个破落的豪门后人买来的大屋，有几十间房子。林清将李光夏安排在自己的身边，祈圣因与竺清华则住在内院。林清告诫他们没事尽量少出门。

李光夏与林清同住，只见每天都有川流不息的人前来找他，和他在密室谈话。李光夏懂得教中规矩，也从没有向林清多问。每当林清有客来访之时，他就到内院找竺清华玩去。他是孩子，用不着避男女之嫌。不过，他虽然不知道林清在进行什么事情，但从他这样紧张忙碌的情形看来，也可以猜想得到他是在筹划一件非常的大事。

李光夏不能出去找寻师父，十分烦闷，祈圣因急于知道丈夫的消息，更是焦心。幸而也不过几天，林清便给她解开一重忧虑了。

这一日林清将祈圣因请来，告诉她道：“我已经接到确实的消息，妹夫是被押在刑部大牢，即俗称‘天牢’的地方。那些狗官要迫他吐出历年所劫的财物，其中尤其紧要的是一顶从犬内盗出的珠冠。在狗官未曾追回所谓‘赃物’之前，料想不

会对妹夫下毒手的。”

祈圣因最关心的是丈夫的性命，听了这个消息，安了一半心。但想到官府的非刑拷打，又不禁不寒而栗，问道：“他在狱中想必是吃够了苦头了，不知他、他身子如何？”祈圣因第一是担忧丈夫的生命，第二就是担忧丈夫已被打成残废。

林清坦白地告诉她道：“狗官要向他追‘赃’，拷打自是免不了的。但弟妹可以安心，妹夫只是皮肉吃点苦而已。”祈圣因半信半疑，说道：“怎能这样侥幸？”

林清笑道：“妹夫十分机智，他是用了买下瞒上的办法，把狱卒都收买了。在刑部大堂上他是半句口供都没有的，但在狱中。他却悄悄的向狱卒吐露了一两处不太重要的埋‘赃’之地，让狱卒去取了回来，大家均分。狱卒都得到了他的好处，哪还能与他为难？你知道狱卒不论使用什么毒刑，都是练过一套特殊本领的，他得了好处，在用刑之时，就可以格外照顾，让你外表看来，好像伤得很重，其实却只是伤及皮肉的。妹夫又是有一身上乘武功的人，那更是无妨了。狱卒为了想要继续得到好处，每一次当妹夫受刑之后，他们还要大鱼大肉的供养他呢！”

祈圣因道：“虽然如此，但我总要把他救了出来，才得安心。”

林清道：“这个当然。不过天牢防范森严，妹夫入狱之后，大内总管还特别调了几名大内高手协同刑部守卫，所以我要劝弟妹暂且忍耐些时，不可便去劫狱。但你可以放心，迟早我总要将妹夫救出来的。”

林清将尉迟炯之事交代清楚之后，又向李光夏说道：“我也曾叫人打听你师父的下落，但直到如今还未得到他的消息。我看你这几天很有点闷闷不乐的样子，可是想出去找寻你的师父么？”

李光夏道：“我看林伯伯这样忙，我也想帮忙你做一点我可以做的事情。要是我可以出去的话——”

林清道：“咱们在保定一战之后，京中的鹰爪曾紧张了好几天。但后来他们见没有什么动静，这两天的风声是稍微松一些了。你出去历练历练也好。一个人不经点风浪，也的确是很难培养成材的。”

自从这日之后，李光夏便常常到外面去替林清做些事情，例如送一封信或约见什么人之类。当然林清不是让他独自一人在外面跑，而是派了一个精明干练的头目带领他的。这头目名叫戴均，是本地人。

不知不觉又过了十多天，林清所策划的“大事”还未发动，营救尉迟炯的事情也未见进行。祈圣因内心急得不得了，却又不好催促他。有时不免在李光夏面前吐出几句怨言。

李光夏是深知这位林伯伯的性情的，他除非不答应人家，一答应了就是“一诺千金”，一定会替人家把事情办好。可是李光夏也很爱护他的祈姑姑，祈圣因心中焦急，他也是为她感到难过的。一日早晨，他正想向林清进言，林清事情很忙，旁边又有客人，李光夏尚未等得到有进言的机会，林清就差他去送一封信了。李光夏心想这事也不必急在一时，便准备留待晚间再说。

收信的人住在东郊，李光夏与戴均送信出来，已是中午时分，回来的路上，经过陶然亭，这是北京一个名胜之地，香妃冢就在此亭附近。

香妃是回族美人，被乾隆所俘，不屈而死的。竺尚父的故国库车，就是与香妃那个部落隔邻的，李光夏在竺家曾听过香妃的故事，此时路过，便想顺便一游。

戴均笑道：“如果你抱着游览名胜的心情，那你一定会失望的。不过这里面有茶居，咱们进去喝一杯茶也好。”

原来所谓香妃冢不过是个土馒头，还比不上普通人家的坟墓。周围野草丛生，后面还有个臭水沟。但因为是个“名胜？”，也就常常有一些慕名而来的游客，故此有人在附近开设茶居。

他们二人，一个是粗通文字的大孩子，一个是黑道的粗豪汉子，都不是什么“风雅之士”，一见香妃冢不过是个土馒头，也就提不起兴致去看它了。于是两人便到茶居喝茶。

茶居里有寥寥几个客人，其中有个单身客人，是个二十岁左右的浓眉大眼的少年，李、戴二人说话的时候，他好像非常留意的在听，不时的把目光向他们这边瞟来。

戴均是个老江湖，这少年的态度很快就引起他的注意。戴均悄悄地问李光夏道：“你见过这个人么？”李光夏道：“从未见过。”戴均恐防是鹰爪钉梢，正想叫茶房过来结帐，早走为佳。不料这少年却先走过来了。

这少年走到李光夏面前，低声问道：“小兄弟，你可是姓李？”

李光夏吃了一惊，他不认识这个少年，但这少年的声音却似乎是在哪儿听过。李光夏见他神情诚恳，便道：“是又怎样？不是又怎样？”

这少年把声音压得更低，说道：“这儿人多，咱们找个地方说话去。”

戴均连忙拉着李光夏，说道：“你是什么人？”

这少年正要回答，忽地有一个人走来，在他肩头一拍，说道：“是雄哥儿么？好几年不见了，你还记得我么？”

这少年道：“哦，是丁叔叔。真是巧遇了。”

那姓丁的汉子笑道：“不是巧遇，我是特地来会你的。”

这少年怔了一怔，道：“丁叔叔，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？”

那汉子道：“你不是约了沙老大在这里相会的么？他不来

了，我来替他会你。”

就在这时，只见又进来了几个人，每个人手上都拿着兵器。茶居里原来的几个客人也都站了起来。

这少年陡然醒悟，倏地一把向那汉子抓去，喝道：“好呀，原来你是当了鹰爪孙了！”

只听得“噗”的一声，这姓丁的汉子肩头着了他的一抓，可是这少年却也未能将他抓牢，这汉子肩头冒血，一个倒纵，闪开几步，喝道：“宇文雄，你结交匪人，谋叛朝廷，可怪不得你丁叔叔不留情面了！”把手一挥，乔装的茶客与从外面来的捕快一齐拥上，登时把这少年包围起来。

原来这少年不是别人，正是江海天的徒弟宇文雄。他与林道轩赶到氓山之时，氓山之会已经散了。他打听得师父已经进京，师母也没有回山东老家，他急于要见师父，于是便迳自来京。他本来劝林道轩先回师门等候消息的，可是林道轩一定要和他一同去找师父，宇文雄没法，只好冒险带这小师弟进京。

宇文雄的父亲生前是北京震远镖局的镖头，在北京有许多朋友，宇文雄自小在北京长大，对北京十分熟悉。此时他已知道林道轩的身份，不放心让林道轩到外面走动。到了北京之后，他不敢带林道轩回他老家，另在一个僻静的胡同租了一间房子暂时安身。他自恃是“老北京”，又没有犯过案，只要不让鹰爪知道他是和林道轩同在一起，出外走动，料想无妨。于是住了两天，便开始出外活动。

宇文雄并不是一个很精细的人，但这次做事也算得是相当谨慎的了。他不敢胡乱找人，他今天约会的这个人名叫沙天立，是震远镖局从前的老镖头，他父亲生前的好友。这个人他是认为可以绝对信赖的。为了预防意外，避免连累沙家，他不敢登门造访，而是写了一封信隔着一条街，给钱一个小叫化，叫这小叫化把信送到沙家的。宇文雄是想通过沙天立的关系，